

银行担保借款合同 银行贷款担保合同(精选5篇)

合同内容应包括劳动双方的基本信息、工作内容与职责、工作时间与休假、薪酬与福利、劳动保护与安全等方面的内容。那么大家知道正规的合同书怎么写吗？下面是小编为大家带来的合同的范文模板，希望能够帮到你哟！

银行担保借款合同篇一

贷款人：中国农业银行_____

借款人：_____

保证人：_____

经贷款人、借款人、保证人充分协商，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签定本合同，共同遵守。

一、自____年__月__日起至____年__月__日止，由贷款人根据借款人的需要和贷款人的可能，向借款人发放最高贷款限额不超过_____（币种及金额大写）的贷款。在此期限和限额内，不再逐笔办理保证担保手续，每笔贷款的金额、用途、期限、利率、还款方式以借款借据为准，借款借据作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二、保证人与借款人对债务承担连带责任。保证人保证期间：自____年__月__日至____年__月__日。

三、保证人的保证范围包括主债权、利息、违约金以及贷款人为实现债权的费用。

四、借款人应按借据订立的期限归还贷款本息。对逾期贷款在逾期期间按日利率____计收利息。如需延期还款，借款人必须在贷款到期前15天向贷款人提出延期申请，经贷款人同意后签定延期还款协议。协议签定后，保证人自愿继续承担保证责任。

五、借款人应按规定用途使用贷款，对挤占挪用贷款在挤占挪用期间按日利率____计收利息。

回贷款。(5)借款人法定代表人更换、改变住所或经营场所以及减少注册资金时，应事先通知贷款人。(6)借款人因实行承包、租赁、联营、股份制改造、分立、被兼并(合并)、对外投资及其他原因而改变经营管理方式或产权组织形式时，应提前通知贷款人，并落实债务和还款措施。

借款人违反本条任何一款内容，贷款人有权提前收回贷款、停止发放借款人尚未使用的贷款或采取其他信贷制裁措施。

七、贷款人依照本合同规定提前收回贷款本息时，保证人应当承担保证责任。

八、贷款人依照本合同规定收回或提前收回贷款本息，均可直接从借款人帐户中扣收，并可在必要时商请其他金融机构代为扣收。

九、本合同发生纠纷，由贷款方所在地人民法院管辖。

十、其他事项：

(一)

(二)

(三)

十一、本合同一式_____份，借、贷、保证人各持一份。本合同自各方签章之日生效。

签约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签约地点_____

银行贷款担保合同

银行贷款担保人答辩状

担保与反担保合同

担保公司反担保合同

房屋担保合同

担保保证合同

银行担保贷款合同篇二

贷款人：

借款人：

保证人：

经贷款人、借款人、保证人充分协商，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

一、贷款人同意向借款人发放以下内容贷款：

（一）贷款种类_____；借款用途_____。

（二）贷款金额_____（币种及金额大写）。

(三) 贷款期限：自____年__月__日起至____年__月__日止。
还款方式_____（分期还款的，日期和金额为：____年__月__日归还_____元；____年__月__日归还_____元；____年__月__日归还_____元）。

(四) 利率为月息____%，按____计付利息（如遇国家利率调整或借款人未按时向贷款人付息时，按中国人民银行有关规定办理）。

二、保证人与借款人对债务承担连带责任。

三、保证人保证期间：自____年__月__日至____年__月__日。

风险提示：

现很多担保公司对于担保期间的设定并不重视，有的保证合同不设定保证期间，有的设定早于主债务合同履行期限届满的期间，这种设定都是被视为未约定保证期间。

一般保证的保证人与债权人未约定保证期间的，保证期间为主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六个月。因此，在未约定保证期间的情况下，债权人的权利实现期间就会大大缩短，极易因一时疏忽而使债权无法得到实现。

四、保证人的保证范围包括主债权、利息、违约金以及贷款人实现债权的费用。

五、借款人应按合同订立的期限归还贷款本息。逾期贷款在逾期期间按日利率____计收利息。如需延期还款，借款人必须在贷款到期前15天向贷款人提出延期申请，经贷款人同意后签订延期还款协议。延期协议签订后，保证人自愿继续承担保证责任。

六、借款人应按合同规定用途使用贷款，对挤占挪用贷款在

挤占挪用期间按日利率_____计收利息。

七、借款人承诺：

(1) 向贷款人提供真实的资产负债表、损益表及所有开户行、账号、存款余额等资料。

(2) 接受贷款人对其使用信贷资金情况和有关生产经营、财务活动的监督。

(3) 按合同规定用途使用贷款并按期清偿贷款本息。

(4) 用本企业资产对他人债务进行担保，应事先通知贷款人，并不得影响贷款人到期收回贷款。

(5) 借款人法定代表人更换、改变住所或经营场所以及减少注册资金时，应事先通知贷款人。

(6) 借款人因实行承包、租赁、联营、股份制改造、分立、被兼并（合并）、对外投资及其他原因而改变经营管理方式或产权组织形式时，应提前通知贷款人，并落实债务和还款措施。

借款人违反本条任何一款内容，贷款人有权提前收回贷款、停止发放借款人尚未使用的贷款或采取其他信贷制裁措施。

八、贷款人依照本合同规定提前收回贷款本息时，保证人应当承担保证责任。

九、贷款人依照本合同收回或提前收回贷款本息，均可直接从借款人账户中扣收，并可在必要时商请其他金融机构代为扣收。

十、本合同发生纠纷，由贷款方所在地人民法院管辖。

十一、其他事项：_____；

十二、本合同一式_____份，借、贷、保证人各持_____份。
本合同自各方签章之日生效。

贷款人：

借款人：

保证人：

____年__月__日

银行担保贷款合同篇三

致：a银行(作为下述债权人的代理人)

b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借款人”)，拟借款作改造(“项目”)之用。由a银行所安排的银团，同意向借款人提供_____贷款。a银行作为代理行及安排行及各贷款人(其名称详列在下述贷款协议附表一)在_____签订贷款协议，借款人同意按贷款协议的规定向借款人提供_____元贷款(“贷款”)。

c有限公司鉴于借款人同意按贷款协议规定向借款人提供贷款，我司(以下简称“担保人”)愿意向贵行a银行(“代理人”)(代表其本身即安排行及代理行及作为各贷款人的代理人，代理行、安排行及贷款人以下统称“债权人”)为此项贷款提供担保，内容如下：

1. 在借款人未能按贷款协议规定支付到期应付款项时，担保人在任何时间在代理人书面要求下，无条件地及时以借款人在贷款协议下的应付货币支付及清偿借款人在贷款协议项下到期应付但未偿还的所有款项(上述款项以下统称“债务”)。

2. 在第1条所述责任之范围内，担保人须在收到代理人书面还款要求时即时支付本担保书内担保人承诺支付的所有债务。若担保人未按时支付款项，担保人必须支付到期未付的应付款项的利息。利息计算日期自代理人书面要求担保人清付债务之日起至该款项完全偿还之日为止。年利率按贷款协议第6.4条规定有关债务逾期利息计算，到期应付而未还清的利息每月累积成为债务之一部分。

3. 作为一独立保证及在不影响本担保书第1条的前题下，担保人无条件及不可撤销地承诺及保证担保人将按第1条的规定，在代理人要求时，即时赔偿所有代理人及债权人因借款人未有按时偿还债务或履行其在贷款协议项下的责任而蒙受的、相等于债务金额的一切损失。若本担保书第1条所规定的担保因任何原因变成无效，没有约束力或不能执行，本条款的赔偿责任将依然生效并对担保人仍具约束力。

4. 担保人承诺及确认由代理人或其授权职员签署并列明确定债务数额及到期的文件对担保人有约束力，有明显错误除外。

5. 代理人及债权人可将在本担保书收到的款项放入一个独立的暂记帐户，而不须即时将该等款项用于偿还债务。一旦借款人或任何人士破产或清算或解散或重组时，代理人及各债权人可以向清算人索偿借款人或该人士的所有债务，而无须扣除在暂记帐户的款项。但无论如何，若代理人及/或各债权人由此共得之款项超过借款人所欠的债务，余额须归还担保人。

6. 担保人在本担保书和其在本担保书项下的一切责任和义务，均不会因下述情况而解除、减轻或受到影响：

(a) 代理人及/或任何债权人给予借款人或任何其他人士以时间宽限或付款延期；

(b) 借款人或担保人清算或破产；及/或

银行担保贷款合同篇四

甲方(借款担保人):

乙方(借款人): 身份证号: 电话:

联系地址:

丙方(反担保人): 身份证号: 电话:

工作单位及电话: 联系地址:

根据担保法及相关法律规定,甲、乙、丙三方经充分协商自愿签定本合同,并共同遵守。

一、丙方自愿为符合小额担保贷款条件的借款人 申请 万元的借款向甲方进行反担保,并承担连带保证责任。

二、丙方反担保责任范围,包括贷款本金及该笔贷款所发生的罚息(从代偿之日起至还清上述款项之日止按银行同期贷款利率计算)、甲方为实现债权所产生的全部费用。

三、乙方借款到期且未履行《借款合同》约定偿还借款的,由丙方 代为偿还借款本金、罚息及甲方为实现债权所产生的全部费用。

四、丙方承诺在甲方代乙方偿还借款后两个月内,履行连带保证责任,丙方如逾期不履行连带法律责任,则按照本合同以及公证书的约定自愿接受人民法院的强制执行。

五、丙方保证责任期限: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甲方代乙方偿还借款之日后两年止。

如甲乙双方就还款时间达成延期协议的，丙方的反担保责任期限顺延至到期后两年

六、丙方授权其所在单位，可以扣收丙方工资用以归还乙方没有归还的贷款本金、罚息、甲方为实现债权所产生的全部费用。

七、甲方向乙方和丙方发出履约情况调查函的地址，以本合同中各自签定的联系地址为准。

如乙方和丙方在合同履行期间发生经营地址、联系地址、电话、工作单位变更，必须在5日内亲自到甲方办公场所，以书面形式履行告知义务。

如未告知，则乙方和丙方不得以联系地址变更没有收到履约情况调查函为由提出抗辩。

八、甲、乙、丙三方如因本合同引起的争议则由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管辖。

本合同一式四份，甲、乙、丙三方各执一份，公证处留存一份，本合同自三方签字之日起生效。

甲方： 核保人： 经办人：

乙方(借款人签名、指纹)：

丙方(反担保人签名、指纹)：

丙方单位意见(加盖公章、盖章人签名)：

签订日期：年 月 日

担保保证人(以下简称甲方)：

住址：

身份证号：

反担保保证人(以下简称甲方)：

住址：

身份证号：

根据乙方与甲方签订的《保证合同》的约定，甲方为乙方与贷款人签订的《借款合同》提供保证担保，现乙方以向甲方提供反担保。

甲乙双方经协商一致达成协议，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保证反担保范围

乙方愿意根据《保证合同》的有关条款约定向甲方进行反担保，并履行反担保责任：

根据《保证合同》的有关条款约定，在乙方未能按期履行还款义务，甲方承担了保证责任后，乙方必须立即足额向甲方偿付：乙方未清偿贷款人的全部款项；乙方应向甲方支付的逾期担保费；乙方应向甲方支付的违约金；甲方垫付的以及甲方为实现债权支出的全部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诉讼费、拍卖费、保险费及审计评估费等)。

第二条：反担保保证方式

1、如乙方为多人，则乙方中多人各为独立的保证人。

2、本合同项下的保证具有独立性及完整性，不受其他担保合同效力的影响。

3、如对甲方的反担保既有本保证又有物的担保, 则乙方和物的担保人承担连带责任。

在实现担保权时, 甲方可以请求乙方先行承担全部担保责任; 甲方也可以请求乙方先对物的担保范围外的余额承担保证责任, 然后再在物的担保变现后尚不能清偿的债权范围内承担保证责任。

第三条: 反担保保证期间

反担保保证期间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乙方还清全部款项时止。

第四条: 反担保保证的有效性

1、本合同为《保证合同》的从合同, 但本合同的有效性不受《保证合同》有效与否的影响。

即使在《保证合同》被法院或仲裁机构认定无效的情况下, 反担保保证行为仍然有效。

2、本合同项下的反担保义务具有连续性, 不因乙方发生人身或财产重大事故(如死亡、宣告失踪、丧失民事行为能力、自然灾害等)而受影响。

第五条: 声明

乙方在此向甲方声明:

1、乙方为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的自然人, 有权签署并履行本合同。

2、反担保保证期间, 乙方不得向第三方提供超出其自身负担能力的担保。

第六条：乙方的权利与义务及对甲方的授权

一、乙方在反担保债务未全部清偿之前向甲方提供的全部资料均真实、完整、合法、有效。

二、接受甲方对其有关经济状况的监督和检查，并给予协助和配合。

三、在保证期间出现下列任一事项时，乙方应当及时书面通知甲方：

2、与乙方或乙方的主要负责人有牵连的重大违纪、违法或被索赔事件；

3、乙方出现严重困难和财务状况发生恶化；

5、乙方出现或即将出现诉讼或仲裁及其他法律纠纷；

6、其他可能影响乙方财务状况和偿债能力的情况。

四、乙方在发生下列任一情况之前，必须书面通知甲方，并如实提交有关资料。

经甲方审查并书面同意之后，乙方才能付诸实施：

1、乙方进行对外投资或资产转让等重大事项；

2、乙方转让本合同项下权利、义务；

3、其他需要乙方书面同意的事项。

五、在保证期间，乙方不得向第三方提供超出其自身担保能力的担保或以任何有可能危及其担保能力的方式处置资产。

六、乙方在此授权甲方在甲方认为必要的时候，代表乙方全

权处理其到期债权的追偿和追索事宜，由此得到的款项优先清偿乙方的反担保债务。

第七条：违约及违约处理

乙方发生下列任一事件时，即构成乙方在本合同项下的违约：

- 1、乙方不按约定履行保证责任；
- 2、乙方违反本合同第四条或第五条的规定；
- 3、乙方违反本合同的其他任何条款。

二、违约处理

违约发生后，甲方有权对乙方采取下列一项或多项措施：

- 1、限期纠正违约；
- 3、甲方有权采取的任何其他措施。

第八条：权利的保留

在本合同履行期间，乙方延缓履行合同中的义务，或甲方对乙方任何违约或者延误行为施以的任何宽容、宽限，均不能损害、影响、限制甲方依本合同和有关法律规定享有的一切权利，也不能视为甲方对任何违反本合同行为的. 许可或者默许，也不能视为甲方放弃对乙方现在或者将来的违约行为采取行动的权利。

第九条：通知

如乙方变更地址、电话和传真号码，须事先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

否则，甲方按上述地址对其发出通知，即视为已履行通知义务。

通知必须使用中文。

第十条：合同的修改、补充和解释

1、本合同的任何修改或补充均应以书面形式作出并构成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2、本合同的解释应当按照本合同的目的、所使用的词句、有关条款、交易习惯以及诚实信用原则，确定合同条款的真实意思。

第十一条：适用法律及合同争议解决

本合同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在合同履行期间，双方如发生争议或纠纷，可以协商解决。

协商不成，可通过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的方式解决。

第十二条：合同生效

甲乙双方签章后，该合同即时生效。

第十三条：合同文本

本合同一式两份，当事人各执一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签字)： 年月日

乙方(签字)：

年月日

一、反担保合同效力

反担保是指为债务人担保的第三人，为了保证其追偿权的实现，要求债务人提供的担保。

在债务清偿期届满，债务人未履行债务时，由第三人承担担保责任后，第三人即成为债务人的债权人，第三人对其代债权人清偿的债务，有向债务人追偿的权利。

当第三人行使追偿权时，有可能因债务人无力偿还而使追偿权落空，为了保证追偿权的实现，第三人在为债务人作担保时，可以要求债务人为其提供担保，这种债务人反过来又为担保人提供的担保叫反担保。

反担保的目的是确保第三人追偿权的实现。

我国《担保法》第4条规定：“第三人为债务人向债权人提供担保时，可以要求债务人提供反担保。”

反担保适用本法担保的规定。

二、反担保有效成立的条件

根据《担保法》和最高人民法院《关于担保法若干问题的解释》的规定，反担保的成立须具备下列几个条件：1第三人向债权人提供了担保。

因反担保依附于担保而存在。

因此，只有第三人向债权人提供了担保，方有权要求债务人提供反担保，反担保方能成立；2债务人或债务人之外的其他人向第三人提供担保；3只有在第三人为债务人提供保证、抵押或质押担保时，才能要求债务人向其提供反担保；4须符合法定形式，即反担保应当采用书面形式，依法需要办理登记

或移交占有的，应当办理登记或转交占有手续。

三、反担保方式

反担保只有保证、抵押、质押三种担保方式，而将留置和定金排斥在外。

也就是说留置和定金两种方式不能作为反担保的方式，这是为什么？因为在留置和定金的担保中不会出现第三人为债务人向债权人提供担保的可能，所以，有权要求债务人提供反担保的第三人，既可以是保证人，也可以是抵押人，还可以是出质人。

反担保具体的方式有以下几种，供大家参考。

1、房产抵押反担保

房产抵押反担保是被担保人或第三人即抵押人以其依法取得房地产证、有完全处分权的房产抵押给保证人的一种反担保方式。

房产抵押应依法在房产管理部门办理抵押登记手续。

2、国有土地使用权抵押反担保

国有土地使用权抵押反担保指被担保人或第三人以其取得相应权利证书的土地使用权依法抵押给保证人的一种反担保方式。

土地使用权抵押应依法在土地管理部门办理抵押登记手续。

3、机器设备抵押反担保

机器设备抵押反担保是指被担保人或第三人以其合法所有的设备依法抵押给保证人的一种反担保方式。

抵押设备必须权属清晰，有较高价值，易变现，购进的发票等票据齐全且与设备型号相符。

一般设备抵押应依法在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抵押登记。

海关监管设备应经海关批准后抵押给特定的抵押权人并办理相应的抵押登记。

4、自然人保证反担保

银行担保贷款合同篇五

中国_____银行_____ (下称贷款方)

_____ (下称借款方)

第一条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由贷款方向借款方提供_____ (种类) 贷款 (大写) _____元，用于_____，还款期限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利率按_____月息_____%计算。

如遇国家贷款利率调整，按调整后的新利率和计算方法计算。

第二条贷款方应在符合国家信贷政策、计划的前提下，按期、按额向借款方提供贷款。

否则，应按违约数额和延期天数付给借款方违约金。

违约金数额的计算，与逾期贷款的加息同。

第三条借款方愿遵守贷款方的有关贷款办法规定，并按合同规定用途使用。

否则，贷款方有权停止发放贷款，收回或提前收回已发放的贷款。

对违约部份，按规定加收_____ %利息。

第四条借款方应按期偿还贷款本息。

____、____、____愿作为借款方对合同载明的全部贷款正当使用和按期还款的保证人。

对借款方转移贷款用途等违反合同的行为，保证人承担连带责任；贷款方不按期归还贷款本息时，由保证人承担代偿责任。

保证人相互间负连带保证责任。

第五条贷款方有权检查、监督贷款的使用情况，了解借款方的计划执行、经营管理、财务活动、物资库存等情况，借款方对上述情况应完整如实地提供。

对借款方违反借款合同的行为，贷款方有权按有关规定给予信贷制裁。

贷款方按规定收回或提前收回贷款，可直接从借款方存款账户中扣收。

第六条贷款到期，借款方及保证人无力归还，又未申请延期或未与贷款方签订延期协议的，从逾期之日起，贷款方加收_____ %的利息，并可以从借款方及保证人的存款账户上直接扣收逾期贷款本息。

第七条当借方及保证人发生财产不足以清偿多个偿权人的债务时，借款方、保证人愿以其财产(包括应收款项)优先偿还所欠贷款方的贷款本息。

第八条借、贷及保证各方发生纠纷，由各方协商解决；需要诉

讼的，向贷款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申请仲裁的，按有关仲裁规定办理。

第九条其他

第十条本合同未尽事宜，按国家有关法规和银行有关贷款规定办理。

第十一条本合同经各方签章后生效。

本合同一式_____份，借、贷、保证人各持一份。

借款方：_____贷款方：_____

借款单位：_____贷款单位：_____

____年__月__日__年__月__日